



难忘故乡柿子情

□刘广申(河南平顶山)



“屈曲清溪十里长，净涵天影与秋光。此行却在樊川尾，稻熟鱼肥柿子黄。”每每想起故乡，那红彤彤的柿子，高高地挂在树上，如母亲点亮的一盏盏灯笼，牵挂着远方，也把游子的思念，越拉越长。

世上百花千果，形态各异，历来吟诵者颇多，但柿子却从未受过人们过多的青睐，尤其在农村更谈不上是什么稀罕物，村上、埂上、岭上随处可见。它拘谨、内向、平淡、无华，既没有桃、杏般姹紫嫣红的花朵，也没有苍松翠柏那样伟岸豪放的树冠，更没有苹果、香蕉那样香飘四野的果实。它的枝叶，总是沉默不语，任风推搡，毫无出奇之处，经历着四季变换，记载着岁月沧桑。

初春时节，草长莺飞，经历了一冬蓄势的柿子树，揉揉朦胧的睡眼，黝黑的树干上胆怯地抽出点点嫩芽。一片片叶子从芽缝里钻了出来，不经意间冒出一朵朵花蕾，犹如久居深闺的大家闺秀，羞羞答答地躲在绿叶下悄悄窥探春天的美妙。在春姑娘的精心照料下，一簇簇散发着阵阵清香的小黄花缀满了枝头，花儿是那样的朴实淡雅却又惹人怜爱。花朵里是可爱的蕊蕊，上面沾满了晶莹的蜜糖，放到嘴里一吸，清凉香甜。很浓很醇的芳香，站在树下，似乎用嘴唇就可以品出那味道来。伴随着花蕾的长大，一个个小柿子逐渐成长，孕育出一年的希望。

五六月份，随着风的吹动，柿树上拇指大小的小柿子散落一地。我们小朋友们如获至宝，把它们一个个小心地捡起来，装到衣袋里带回家去，再把它们一个个倒在桌子上，精心挑选出大小形状差不多的小柿子，用母亲作活的针线，将它们串在一起，大的做成项链，小的做成手镯，自己佩戴之外，再把多余的送给其他的朋友。东西虽然不算珍贵，但那种纯真的友谊却让我们至今难忘。

炎热的夏季，柿树是我们孩童的乐园。我们个个光着膀子，穿着小短裤，像小松鼠一样在树枝上爬上爬下，一会儿爬到树梢，一会儿又爬到树中间，不时摘几片叶子，卷起来扔向对方，玩累了，就在树杈上坐着休息会儿。树上的蚂蚁把背爬痒了，也懒得伸手去挠，就把背部紧贴着树干上下左右蹭一蹭。柿树像慈爱的老爷爷，乐呵呵地用它那粗糙的皮肤帮我们挠痒。中午时分，摘几片树叶铺在树下，惬意地坐在上面，用石头在地上凿出12个小土坑，抓一些小石子放在里面，饶有兴致地玩“走窑”的游戏，柿树则撑起巨伞为我们遮阳，舞动身上的枝叶，为我们扇风送凉，帮我们度过难耐的时光。

当盛夏成为过去，随着一场

场秋风刮过，万物失去生机时，柿树却充满风韵！那一棵棵柿树仿佛一夜间脱去了墨绿的夏衣，树叶变成红黄色，红红的柿子挂满枝枝杈杈，在枝头晃荡，像一盏盏红灯笼，又似一颗颗红宝石，金灿灿，红艳艳，喜洋洋，满树芬芳。在那高高的蓝天背景下，晶莹剔透，红得透亮，红得发光，让你陶醉，让你怦然心动，也让你垂涎欲滴。本来有点冷意的清秋，经过这些红柿子的渲染，倒觉有了些丝丝暖意……

这时候，也是我们小孩子们最高兴的时候。手脚利索的爬到树上，先拣那些熟透了的吃上两口，并不时地向不会爬树的朋友炫耀，看到他们眼巴巴的样子，有恶作剧者更会把吃过的柿子皮扔下来，诱惑着他们的食欲。闹足闹够了，就会把摘到的柿子分给他们一些。

由于红柿子容易招鸟类的破坏，人们往往需要在它们变红时提前把它们摘下来。这时摘下的柿子虽然又红又亮，人见人爱，但大多数仍然不能吃，人们往往容易被它那红彤彤的假象所迷惑。如果有谁忍不住诱惑咬上一口，就会马上张大嘴巴把吃到嘴的柿子吐得一千二净，还要来上一句：哎呦我的妈呀，怎么会这么涩！其实，农村人大多都知道，刚摘的柿子需要脱涩才能吃，方式有两种，一种是溇柿子，另一种是烘柿子。溇柿子就是把新鲜柿子装入坛子或盆子，倒入温水把柿子完全淹没，把缸口盖严盖紧，闷上几天就可以吃了，果肉脆甜。烘柿子就是把柿子放进粮仓或者稻糠里，过上一段时间，让它完全变红变软。烘柿好看又好吃，晶莹剔透亮丽鲜嫩，绵绵延延细腻柔软，妖娆丰盈分外靓丽，让人一看馋涎欲滴爱恋叹息。食欲来临之际，取一个撕开它外皮，用手指轻轻一捏，顺势一拽，细腻柔软的嫩皮就被脱去，裸露出软稀的柿泥，颤动着晶莹的嫩液，含入口中，微微吸吮，一缕乳液般的清香，馥郁细腻的柔体，霎时进入口中，浸入脾胃，温馨凛冽，韵味无穷，不是神仙胜似神仙。

柿子的可贵之处还在于它不惧寒冷，不与其他果实争先争宠，是果树中成熟较晚的品种之一。而且，它还有艺术家的气质，炭黑色朴素无华的枝干，斑驳得如农民粗糙的手，树叶落尽的柿树虬枝盘旋，一个伸向空中如天然的木刻作品。到了晚秋，柿子下树了，唱主角的是红色的柿叶，把萧瑟的原野点缀得暖意浓浓，富有诗情画意。

对我而言，故乡的柿子更是一种象征，一种思念。多少次，每每提起柿子，仍然会甜到心里，涌向记忆深处，有风吹过，洋溢着故乡那熟悉的味道和那淡淡的乡愁。

君子萝卜

□董改正(安徽铜陵)

小时候上学要经过村东的菜园地，深秋萝卜好。那时吃不饱，放学回家路上，我们常常拐进地里，瞅准了拔一个，在鞋跟沿擦掉土，沿主根撕皮成花状，萝卜肉水津津的，一股辣甜气味，吃起来脆甜，汁水多，都说“萝卜赛梨”，我觉得真是这样的。

那时也没吃过什么水果，西红柿和萝卜，一红一白，一夏一秋，都是现摘现吃，无农药无污染，现在想来，倒是奢侈得很。也不懂养生知识，不知道什么水果可以空腹吃，反正是很多人就那样吃了，也就那样吃了很多，也没见谁肠胃出了毛病。“萝卜赛人参”，也是后来知道的。村里的前清秀才说，萝卜之所以赛人参，是因为它是俗世君子，而人参是庙堂贵族，萝卜仁厚，不伤人——不信，你弄几根人参生吃吃看。当然，也吃不起。

萝卜地就在路边，随拔随吃，不金贵。只要不浪费，不踩坏地畦，主人是不会说的。萝卜的品种很多，有红的、紫的、青的，翠羽白皮的白萝卜最常见。有杨花小萝卜，有“心里美”萝卜，有穿心红萝卜，有白玉萝卜。天津民国时的书场，卖切片的青萝卜，边听戏边吃萝卜边喝茶。北京旧时街上，有人挑着萝卜卖，嘴里吆喝声悠：“萝卜赛——梨——”现在，没人卖，也没人吃了。日本人吃小萝卜，煮熟蘸酱吃。

萝卜种类多，做法也多。腌水萝卜，大缸、盐、洗干净的白萝卜，上头压一块大石头；五香萝卜，切成条，晒蔫了，辣椒粉、五香粉、盐等，压实在玻璃瓶里；还有糖醋萝卜，酱萝卜等。我吃过的最好吃的腌萝卜，是小时候亲戚给的。那次我们一家到十里外的圩区拉一板车稻子，歇在路边吃中饭。一个和我一般大的女孩子挎着一篮子衣服路过，她微黑，眼睛扑闪着看我们，不久一个中年女人送来一小瓶五香萝卜，一说还是拐弯的亲戚——那萝卜腌得真好吃！

除了腌制，还有凉拌萝卜丝，拌醋、葱、麻油，脆香。常见的吃法是萝卜烧肉，烧猪肉、牛肉、羊肉，加酱油，焖长一点时间，肉要有点肥才好。烧汤，排骨炖萝卜汤最常见，可以炖长时间，入味，有清美之境。余羊肉汤，鲜美。我在南方吃的鲜贝炖萝卜汤，也极其美味。虾米炖鸡蛋好吃，烧萝卜更好吃，没经过食无肉的年代，无法想象它的美好。

萝卜似乎没有个性，不偏不倚的中庸之性。配什么都可以，却又和而不同，无论怎样烧、炖、拌，它的味道在那里，温和醇厚却不张扬。再加上它的仁厚平易，实在是君子之风。近读《闲情偶寄》，李渔这样说：“生萝卜切丝作小菜，伴以醋及他物，用之下粥最宜。但恨其食后打暖，暖必秽气。”萝卜吃多了，容易噎出气来，他说自己曾经闻过别人噎气，料想别人也曾因此厌憎过自己，所以不想再吃了。但发现萝卜跟葱蒜不同，生吃生臭，熟食则无，“是与初见似小人，而卒为君子者等也。虽有微过，亦当恕之，仍食勿禁”。

有人说，君子总是有微瑕的，因为他不想圆滑，我是很认同的。



美丽的回忆

□王正莲(广东电白)

小时候，我经常为母亲“做头发”。其实那是我和母亲玩的一个游戏。母亲那乌黑的头发散发着清香，在我看来，这是世上最漂亮的头发。因为个子小，我只有站在椅子上才能够到母亲的头。但是不管我如何努力，总有一些地方会起卷或蓬松着，我就用小手去拨弄几下。每当这时，母亲总会说：“闺女，你的手指是不是有魔法，我怎么感觉那么舒服呀！”听她这么说，我得意极了。

每周母亲都要去附近的美发店修理发型，她一回来，我总是装作很生气，凶巴巴地说：“妈妈，你的头发都打结了，我真不知道为什么美发店的发型师把你的头发弄得这么糟，不过幸好有我在！”我开始用梳子和我的小手指对发型师打理出的发型进行“修复”，有时我感觉手都有点酸痛，但我依然很高兴，因为经过我的努力，母亲的头上终于又呈现出我看来“最美”的发型，“妈妈，我已经帮你把头发弄好了，请记住，下次别去美发店了，那里的发型师根本就不知道怎么玩头发！”

“好，闺女，从现在起，我再也不去其他理发店了，我只到你的理发店弄头发！”母亲一边笑，一边拿起一面圆镜，从不同的角度照了又照，“真不错，多少钱？”“2元钱，你不要觉得贵，美发店做个头发的收费是1元，但是你想他们做的那个鸡窝般的头发，哪有我做的这么漂亮？”我总会这样回答。“好，我给你钱，还有1元的小费，下周我再来。”她伸出手，假装给我钱。我很满足地接过“钱”，在我看来，我已经用自己的才能赚到钱了。

不知道有多少人像我们母女俩一样，玩过这样的游戏。但可以肯定的是，这样的游戏让我的童年快乐无比。

长大后，我远离家乡，去了外地工作，很久才回家看一次年迈的母亲。但是，每次回家，我都会为母亲梳洗头发。有一次，我问她：“小时候，我们一起玩做发型的游戏，那时我肯定把你的头发弄得乱七八糟，可是每次玩这个游戏时，为什么你总是笑得那样开心？”母亲说：“我很喜欢你给我梳头发的感觉，我也希望我们在一起时，能有很多开心的事情成为美丽的回忆。即使有一天我们分开了，或者不久后我永远离你而去，靠着这些美丽的回忆，你也会觉得我们一直生活在一起。”

如今，母亲已离开我4年了，我仍时常回忆起小时候我给她“做头发”的情景，就好像我们依然幸福地生活在一起。现在，我的女儿也5岁了，我们也经常玩这个游戏。每次，她都会把我的头发弄得一团糟，但当她那细细的手指滑过我的发梢时，我总是感觉很幸福。这幸福如此简单，如此纯净。总有一天，我会像母亲离开我那样离开女儿，但那些美丽的回忆，却会永远陪伴着她！